

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
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盖章）：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录

1 概述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2 公众参与实施过程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3
2.2.1 网络	3
2.2.2 其他	5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	5
3.2.2 报纸	8
3.2.3 张贴	11
3.2.4 其他	13
3.3 查阅情况	13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3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3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4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4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4
6.2 公开方式	14
6.2.1 网络	14

6.2.2 其他	16
7 其他	16

1 概述

1.1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陆域占地 26669 平方米，建筑面积 7177 平方米，建设切割车间及设备间 1107 平方米、办公室 618 平方米、库房 552 平方米、宿舍楼 2700 平方米，涂装车间 2000 平方米、拆船坞及拆船平台、修船及造船平台、配套建设道路、围墙、绿化、环保设施、供配电、给排水、消防、污水处理设施等公用辅助工程；用海面积为 1.1312 公顷，其中运营期用海面积为 0.5161 公顷，包括滑道及人行桥透水构筑物用海 0.3562 公顷、港池用海 0.1599 公顷，施工期疏浚临时用海面积为 0.6151 公顷。项目建成后预计制造船舶 15 艘/a，维修船舶 85 艘/a。项目总投资 50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14.20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2026 年 3 月 12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 2026 年 8 月 15 日起施行）和《建设项目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施行）等规定，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委托广东权信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审批部门进行审核。

本项目前期由湛江市深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担环评编制工作。并开展前期公众参与：项目环评技术评审会后，建设单位更换环评编制单位，重新委托广东权信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工程内容及污染防治方案均未发生变化。仅环评编制单位变更。本次公众参与由建设单位按照相关法规要求重新组织开展，本次报批公众参与成果以本轮工作为准。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及企业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并结合有关

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1.2 公众参与实施过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2026年3月12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自2026年8月15日起施行））、《建设项目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施行）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等有关规定，为切实提高公众对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的了解程度，全面反映周边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可接受度，收集公众意见，采用告示公示、网上公示、报纸公示的方式征求了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第一阶段：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①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②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③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⑤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第二阶段：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在下列平台进行公开信息：网络平台、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公开信息内容：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第三阶段：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2026 年 3 月 13 日。

公开内容：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开日期及公开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在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截图见图 1 所示，公示网址为 http://www.zjgwsy.cn/page104?article_id=21。公示载体为建设单位自有官方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规定可选用的网络公示载体，符合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网络载体的要求。



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来源： 作者：海港 发布时间：2026-03-13 60 次浏览

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修正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等相关文件规定，现将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的基本环境信息向公众公开，欢迎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1、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

项目位置：雷州市金水镇排港码头

项目概况：项目总投资50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14.20万元。本项目陆域占地26669平方米，建筑面积7177平方米，建设切割车间及设备间1107平方米、办公室618平方米、库房552平方米、宿舍楼2700平方米、涂装车间2000平方米、拆船场及拆船平台、修船及造船平台、配套建设道路、围墙、绿化、环保设施、供配电、给排水、消防、污水处理设施等公用辅助工程。用海面积为1.1312公顷，其中运营期用海面积为0.5161公顷，包括停泊及人行桥透水构筑物用海0.3562公顷、港池用海0.1599公顷，施工期或渡临时用海面积为0.6151公顷，项目建成后预计制造船舶15艘/a，维修船舶85艘/a。

2、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雷州市金水镇排港地区D64号

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13551043238

电子邮箱：xixiaobo2008@126.com

3、环境影响评价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广东权信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莞-长安镇长安门中路38号1号楼524房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18719164163

电子邮箱：243447856@qq.com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7_Iu09J0Hm05zBIYDFVfg?pwd=xrhi

提取码：xrhi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欢迎公众下载填写公众意见表并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项目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提交意见时，应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3日

图 1 项目第一次网上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内容：①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②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③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⑤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⑥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⑦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⑧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公示时间：2026 年 8 月 28 日~2026 年 9 月 10 日，共 10 个工作日。

征求意见稿公开主要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公示在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进行公示，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8 日~2026 年 9 月 10 日，共 10 个工作日。公示网址为 http://www.zjgwsy.cn/page104?article_id=22，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2。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单位自有官网站进行公示，并在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在网上公示持续 10 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

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



新闻动态
DYNAMIC NEWS

新闻动态
DYNAMIC NEWS

环评公告

行业动态

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来源：作者:海港 发布时间: 2026-08-28 29 次浏览

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等相关文件规定，现将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以便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接受公众的监督。

1、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

项目位置：雷州市企水镇排港码头

项目概况：项目总投资50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14.20万元。本项目陆域占地26669平方米，建筑面积7177平方米，建设切割车间及设备间1107平方米、办公室618平方米、库房552平方米、宿舍楼2700平方米、涂装车间2000平方米、拆船坞及拆船平台、修船及造船平台、配套建设道路、围墙、绿化、环保设施、供配电、给排水、消防、污水处理设施等公用辅助工程；用海面积为1.1312公顷，其中运营期用海面积为0.5161公顷，包括滑道及人行桥透水构筑物用海0.3562公顷、港池用海0.1599公顷，施工期疏浚临时用海面积为0.6151公顷，项目建成后预计制造船舶15艘/a，维修船舶85艘/a。

2、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MFgchS4AhZ-4RkDGH0C8bQ?pwd=8mcy>

提取码: 8mcy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打电话、写信或邮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索取纸质报告书。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依法听取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组织的意见，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MFgchS4AhZ-4RkDGH0C8bQ?pwd=8mcy>

提取码: 8mcy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或面对面等形式对本工程建设、环境影响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6、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征求意见起止日期为2026年8月28日至2026年9月10日，共10个工作日。

7、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雷州市企水镇排港社区D54号

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13531043238

电子邮箱：xiexiaobo2008kb@126.com

8、环境影响评价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广东恒德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门中路38号1号楼224房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18719104182

电子邮箱：2434478300@qq.com

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8日

图2 项目第二次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的同时,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建设单位选取新快报进行公示,公示日期分别为 2026 年 9 月 8 日及 2026 年 9 月 9 日,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8 日至 2026 年 9 月 10 日,截图见图 3、图 4。

新快报为广州羊城晚报报业集团主办的省级大报,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 2 次,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3.2.3 张贴

为方便当地居民了解项目信息，建设单位在进行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的同时以张贴公告的形式在周边受影响区域进行了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持续时间为10个工作日。公示张贴照片具体见图5。公示张贴区域主要为距离项目最近的、周边居民休闲活动的主要场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要求。





图 5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公示）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提供了报告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可供公众自行下载，除此之外，还向公众公开了建设单位的邮箱、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方便公众与建设单位联系，获取报告征求意见稿纸质版以供公众查阅。

公示期间，报告征求意见稿电子版的查阅下载次数约 29 次，无公众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获取报告征求意见稿纸质版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有公众对本项目提出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未有公众对本项目提出意见，无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未有公众对本项目提出意见，无公众意见不采纳情况。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6年9月14日在建设单位网站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

报批前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二十条的相关规定，公开内容中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报批前公示在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http://www.zjgwsy.cn/page104?article_id=23)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前期两次公示文件标题未标注“生态”字样，本次报批前公示标题增加“生态”，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施行，按照新法规范术语调整表述。项目名称、建设方案、工程内容均无变更，前后公示对应的是同一个项目。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新闻动态
DYNAMIC NEWS

环评公告

行业动态

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生态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来源：

行业报道

发布日期: 2026-09-14

17次浏览

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生态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26年3月12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通过，自2026年5月15日起施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现将《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生态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全文及《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开，以便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接受公众的监督。

本次公示标题增加“生态”字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26年3月12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通过，自2026年5月15日起施行）对环评文件规范要求进行调整，项目名称、建设内容、规模、选址等均未发生变化，与前期公示项目为同一项目。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雷州市船舶制造和维修项目（一期工程）

项目位置：雷州市企水镇海港码头

项目概况：本项目陆域占地26669平方米，建筑面积7177平方米，建设初期车间及设备间1107平方米，办公室618平方米，厂房882平方米，宿舍楼2700平方米，油漆车间2000平方米，拆船坞及修船平台、修船及造船平台，配备建设道路、围墙、绿化、环保设施、供电室、给排水、消防、污水处理设施等公用辅助工程；用海面积为1.1312公顷，其中运营期用海面积为0.5161公顷，包括滑道及人行桥道水构筑物用海0.3562公顷，港池用海0.1599公顷，施工期筑路临时用海面积为0.6151公顷，项目建成后预计制造船舶15艘/a，维修船舶55艘/a。项目总投资50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14.20万元。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雷州市企水镇海港住宅区D54号

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13531043235

电子邮箱：xiexiaobo2008kb@126.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广东环信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东门中路38号1号楼824房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18719164163

电子邮箱：2434478560@qq.com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和公众意见表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iUevy9ZjJGJ6SpVwdcMw?pwd=59qr>

提取码：59qr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依法所取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组织的意见，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期间，征询对象可通过下方评论区撰写意见并在线提交，或下载填写附件，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项目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提交意见时，应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起止日期为2026年9月14日至2026年9月18日。

湛江市港湾实业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4日

图 6 报批前公示截图

6.2.2 其他

无。

7 其他

在本项目环评手续完成后，我单位将对本次公众参与中的相关文件（图片、公参说明等）进行存档备查。